臺中榮民總醫院外科部招訓住院醫師 招考公告		
機關名稱	臺中榮民總醫院	
人員區分	聘用/契約人員	
職稱	住院醫師	
名 額	1、114年度第一年住院醫師正取2名(自費生),備取若干名。	
	2、113年度第一年住院醫師正取2名(自費生),備取若干名。	
	3、113年度第二年住院醫師正取 4 名 (自費生), 備取若干名。	
	註:	
	1. 依台灣外科醫學會規定,PGY為外科組者,第4年即可報考外專考試;非外	
	科組者第5年報考。	
	2. 113 年度第二年住院醫師需具備外科醫學會 2 年訓練資歷、113 年第一年住院	
	醫師需具備外科醫學會1年訓練資歷。	
	3. 備取人員候用期限依各專科醫學會規定辦理。4. 國軍醫院醫師均依專案辦理代訓,不列入甄選對象。	
性 別	4. 國早雷阮雷即均依等系辦理代訓, 不列入甄選到家。 不拘	
工作地點		
上網期間		
上網期间	114 年 11 月 1 日至 115 年 2 月 28 日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之醫學系、學士後醫學系、中醫學系選	
資格條件	醫學系雙主修畢業者。	
	2、經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醫師類科考試及格者。	
	3、持有本國醫師證書者。	
	4、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完訓證明或在訓證明或經各專科醫學會採認相當證明。	
	5、具中華民國國籍且無兼具外國國籍者。(錄取後以聘用住院醫師進用)	
	6、具中華民國國籍兼具外國國籍者,或為外國國籍者。(錄取後以契約住院醫	
	師進用) 7、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6條規定,條件相等而為退除役官兵者,優先	
	新用。 \$ \$ \$ \$ \$ \$ \$ \$ \$ \$	
工作項目	外科醫療業務及主管交辦事宜。	
工作地址	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	
-11,02	1、於115年2月28日截止日前下載報名表繕打,將報名表寄予承辦人:賴小	
報名方式 (含檢具文 件)	姐	
	2、列印報名表(含自傳),於截止日前,連同以下資料,親送或掛號郵寄憑	
	辦,郵寄信封外請註明報名甄試職稱,以郵戳日期為憑,逾期或證件不全	
	者,恕不予受理,經審查不符合前開資格條件者,恕不通知及退件,如需返還	
	書面應徵資料,可附回郵信封俾利郵寄(通信報名地址:台中市西屯區臺灣	
	大道四段 1650 號綜合大樓 3 樓外科部;聯絡電話: 04-23592525 ext.5007;	
	聯絡人:賴小姐)。 3、應檢附證件:	
	(一) 住院醫師報名表。	
	(二) 畢業證書影本 (持國外學歷證件者,應翻譯成中文並經我國駐外領館處驗	
	證)。	
	(三)考試院考試及格證書影本。 (四)衛生福利部核發醫師證書影本。	
	(五) 身分證影本(正反面)。	
	(六)在學成績單或成績證明影本(附全班人數及排名)。	
	(七)實習證明、PGY 完訓 (在訓)證明 (需加註 PGY 訓練組別)各一份。	
	(八) 男性報考人須繳驗退伍令、補充兵役或免服兵役證件或在役證明。 (九) 本院聘用住院醫師欲轉入本科者,報名時應同時檢附簽奉核准之轉科同意	

	書。
甄選程序	報考人請攜帶國民身分證以備查驗。
	1、甄試項目:筆試(50%)、面試(50%)。
	2、筆試、面試日期:另行通知
	3、地點:綜合大樓 3 樓外科部會議室
	4、報考人請攜帶 國民身分證 以備查驗。
其他注意 事 項	1、考試日期如遇不可抗拒因素更改,另行通知。
	2、所附資格證明文件如有偽造、變造或不實等情事者,取消其應考及錄取資格。
	3、本院PGY筆試總分加10分。
	4、以本院名義發表SCI論文,得依發表論文類型再加分,上限5分:原著論文1篇
	加5分、綜論1篇加3分、病例報告1篇加2分。總分同分時,以本院PGY優先錄取。